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提质增效强回报”行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新国九条），积极响应重庆市委金融办和重庆证监局关于“提质增效强回报”的号召，结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及水务行业特点，紧扣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机遇，聚焦早日建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内一流水环境综合服务商，特制定本行动方案。本方案旨在通过一系列具体措施，全面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增强盈利能力、优化治理结构、保障投资者权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为中国式现代化和新重庆建设贡献力量。具体方案如下：

一、提升经营质量，夯实发展根基

聚焦主业发展，优化资源配置。强化规划引领，进一步集中资源、挖掘潜力，坚定不移做精做优、做强做大供水、排水、污泥“三大核心业务”。主动对接国家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积极稳妥拓展主业市场，将市内符合公司主责主业及投资条件的政府持有涉水资产和项目纳入公司，加速推动供排一体、城乡一体、厂网一体，坚定走好立足重庆、深耕西部、面向全国的战略发展路径。

提高运营效率，深化精细化管理。坚守水质红线，将保障水质

安全视为首要任务，坚定不移地将“精、细、实、严”的原则贯彻到生产运行的每一个细微环节，不断深化和推进精细化管理策略，提升生产运行的管理效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强化供售平衡分析，实现从源头到末端的全流程动态管理，有效防止跑冒滴漏，进一步减少漏损水量，提高供水有效率；落实污水应收尽收，强化污水厂、站、管网联动，深挖生化系统处理潜力，提升污水最大处理能力。

坚定科技创新战略，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不断历练自身优势和特色，抓深做实重大科技成果应用转化、科技人才队伍培育、对外科技开放合作等工作，加强高效脱氮除磷、污泥减量、污水资源化利用等领域研发力度，推动构筑竞争新优势；强化数字建设，将数字技术与公司主业发展深度融合，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加强数据分析应用，推动智能水厂建设，利用大数据、物联网技术优化生产运营，提升服务能力。

加强成本控制与效率提升。推行全面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支出，不断深入挖潜，降低运营成本，提质增效。推进“一厂一策”标准定额成本体系构建及成果运用，建立健全约束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降本增效的内生动力。抓好项目投资控制，加快推进项目建转运，确保尽快建成投产、创造效益。加强供应链管理，优化采购流程，提高采购效率；发挥集中采购规模效应，降低采购成本。

拓展增值服务，增加收入来源。利用公司资源和平台优势，开

展水质检测、节水咨询等增值服务项目，增加收入来源。围绕资源循环利用、高效节能产业、智慧环境产业等领域，培育壮大再生水利用、污泥资源化利用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链条。积极探索推动分布式能源应用、污水资源化利用及水源热泵节能技术实现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力争年内以光伏为着力点，在新能源方面找到新的利润增长点并尽快落地见效。

深入改革攻坚，释放发展潜能。对所属资产、股权进行全面清查，制定盘活计划，明确时限、目标、措施，分类盘活存量资产。对所属子企业中可持续经营的，争取通过严控成本、价格调整等措施提高盈利水平，实现扭亏；对因受政策影响、处于培育期的，争取通过降本增效、工艺技改、价格调整等措施，实现企业扭亏减亏。通过由二级法人单位吸收合并三级法人单位、关闭注销等方式，优化公司所属企业管理模式，将公司管理层级压缩在两级以内，以提升竞争力和治理能力。

加快品牌建设，全面增强辨识度。进一步加强重庆水务品牌建设，通过优质服务、差异化服务、特色服务、公益服务以及数智化创新发展等积极塑强并传播重庆水务品牌形象，提升重庆水务品牌内涵、价值与知名度。充分维护良好公共关系，体现公共服务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担当，积极赢得政府、媒体、行业以及公众的普遍认同和信任支持。

二、提高投资者回报，实现利益共享

公司长期以来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公司章程中明

确“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额的 60%”并坚持执行。

2024 年 6 月公司已完成 2023 年度现金红利派发工作，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9 元（含税），共计 8.112 亿元，占合并报表口径本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4.52%，占合并报表口径本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供分配利润的 78.41%。

公司将继续牢固树立回报投资者意识，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坚持执行章程所确定的分红政策，确保投资者获得稳定可期的回报，根据盈利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在条件具备时增加中期分红，与投资者共同分享经营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三、加强投资者关系，心声零距离互通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断完善以投资者需求为核心的信息披露机制，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发展前景的了解，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工作，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和诉求，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度。通过股东大会、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公共邮箱、现场调研、公司自媒体矩阵等多样化方式和渠道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在季度报告、半年度及年度报告披露后，及时举办业绩说明会，对公司经营业绩进行说

明，对定期报告进行解读；进一步丰富宣传途径和交流形式，探索构建多元化双向沟通渠道及时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实现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目的。

四、坚持规范运作，优化治理效能

坚持上市企业的规范运作是确保企业长期稳健发展的关键。严格按照新国九条、证券监管和国资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体系，把党的领导切实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确保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相互制衡、有机衔接，通过完善“三会”组织结构与运作机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保障全体股东和各相关者利益，规范“三会”运作流程，提升董事会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加强对“三会”决议执行情况的跟踪和监督，确保各项决议得到有效落实。

不断健全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强化内控执行与监督，结合新《公司法》和最新监管政策，持续完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确保公司治理制度体系的规范性、系统性、有效性。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定期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和评价工作，加强对财务、采购、销售等关键环节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

加强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强化合规与风险管理，杜绝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五、强化“关键少数”责任，笃行勤勉尽责

公司将持续与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

少数”保持密切沟通，按照要求并结合实际开展上市公司法律法规、专业知识和监管案例的培训，持续提升“关键少数”自律意识和合规治理能力。

强化各治理主体法定责任，不断完善监督机制及举措，督促“关键少数”严守合规底线、积极主动履职尽责，共同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及高质量发展。

展望未来，公司将与时俱进改善经营质量和盈利能力，提升投资价值，以高质量发展成果真诚回馈社会和全体投资者，为中国式现代化和新重庆建设贡献水务力量。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